



公 告

110年3月8日

主旨：因應「新冠肺炎(COVID-19)」疫情防範，配送貨品郵件原則修正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配送貨品郵件原則經於本(110)年2月26日公告「輕量小型(5kg以下)郵件貨品及餐飲食品人員禁止進入院區，一律於大門口(警衛室)收領交運，不得入院。」然因應疫期發展，自**本(110)年3月9日**起修正配送貨品郵件原則如下：
 - (一) 輕量小型(5kg以下)郵件貨品配送人員於辦理換證並遵守本院防疫措施(體溫量測、手部消毒、全程佩戴口罩)後入院配送，送達點以戶外通風處為原則收(送)貨品。
 - (二) 餐飲食品人員禁止進入院區，一律於大門口(警衛室)收領交運，不得入院。
- 二、疫情期間，提醒同仁應留意睡眠、飲水及營養均衡，維持正常作息與良好運動習慣，同時加強手部清潔、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，減少出入擁擠密閉場所。
- 三、防疫事項諮詢：環安小組院本部翁俊棋(分機：5003)、竹南院區張嘉宏(分機：5660)；農政中心朱泰豐(02-23681718#303)疫情預防資訊可連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查詢或防疫專線 1922 諮詢。若有其他身心不適症狀亦可利用本院臨場醫護資源，及早介入及預防。

此致

各單位

環保暨勞安衛生小組

啓

